

农业机器拖拉机站 机务工作手册

农业部机械局編

农业出版社

農業機器拖拉機站機務工作手冊

農業部機械局編

農業出版社出版

(北京西總布胡同 7 號)

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 106 號

北京外文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

787×1092 1/64 · 15/16 印張 · 27,300 字

1958 年 10 月第 1 版

[1958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]

印數: 1—25,000 定價: (7) 0.13 元

統一書號: 15144.53 58.9.京型

農業機器拖拉機站機務工作手冊

· 農部機械局編

目 录

前 言	3
第一章 总则	5
第二章 拖拉机站机务人员工作职责	6
第三章 机具交接	15
第四章 试車	20
第五章 机械作业	21
第六章 机具作业技术安全规程	32
第七章 机具保养	40
第八章 机车的冬季使用	50
第九章 机具修理	54
第十章 拖拉机修理厂(间)的 技术安全规程	56
第十一章 机具保管	64

前 言

農業机器拖拉机站机务工作手册，系在我部原頒發的机务規程的基础上修訂的。刘少奇同志在中共八大第二次會議的报告中說：“隨着管理体制的改进，隨着生产建設事業的跃进和群众覺悟的提高，必須認真地、有系統地改进現行的关于經濟工作以及其他工作的各种規章制度。……現行規章制度中必要的合理的部分，应当保存；不必要、不合理的部分，应当取消或者修改，或者另行拟定适合于当地情况和当前需要的新的規章制度，經過試驗，加以推广。……”根据这一指示，并結合目前我国農業生产大跃进的新形势，以及1958年

全国拖拉机站站長會議上各省(区、市)出席代表所提的意見修訂为本手册，以适应农业机械化事业的飞跃发展，并便于各省(区、市)根据当地情况，参照制订有关拖拉机机务管理工作的各项具体规定。1955年我部頒發的暫行机务規程現已呈准作廢。本机务工作手册，除国家經營的拖拉机站应参照执行外，属于农业社所有的机耕队亦可参考实行。各省(区、市)可自定更为具体的机务規程。

本机务工作手册虽經修訂而成，但内容方面可能还不完全适应农业机械化事业的发展，在参照执行当中必然会出现新问题，請各省(区、市)的农业机械化的主管部門及时搜集意見彙報我局，以便作为再次修訂的依据。

农业部机械局

1958年8月

第一章 总 則

第一条：为了提高农业机器拖拉机站（以下简称拖拉机站）的机务工作，保证作业质量，满足农业技术要求，提高作物单位面积产量。充分发挥机具设备的利用率，延长机具寿命，以降低作业成本。改进操作技术，保证安全作业，杜绝人身、机具事故的发生，促进农业机械事业飞跃发展，特制定本机务工作手册。

第二条：全体拖拉机机务工作者，均须参照本工作手册进行工作。可参考本工作手册对拖拉机站机务工作进行检查，对机务工作者的工作成绩进行评定。为了保证贯彻执行，应严格实行责任制。

第三條：凡認真參照執行本工作手冊確有成績者予以獎勵。違犯本工作手冊而造成責任事故者，按照情節輕重，分別給予批評或處分。

第二章 拖拉機站機務 人員工作職責

第四條：拖拉機站的機務總負責人，在站長直接領導下，領導全站機務工作，其職責如下：

1. 負責全站的各種拖拉機、農機具、汽車和修理設備的合理使用，保證全站拖拉機、農機具經常處於完整的技术狀態。防止拖拉機和農機具故障的發生，使其充分發揮效能。積極採取措施改進和提高勞動生產率，完成國家分配的任務和各項機務工作計劃定額。

2. 按照農業技術要求，保證不誤農時，

采取措施改进作業方法，不断提高作業質量。負責檢查工作任务完成情况，并鉴定其質量。进行双班作業，扩大作業項目及常年作業，不間斷的提高生产率。

3. 站長負責全站安全，机务总負責人負責对全站工作人員进行具体的安全技术教育，每作業阶段前应向全体机務人員（包括輔助人員）进行集体安全教育。协助站長签署安全教育卡片，作業进行中，应經常檢查各机耕队安全生产情况。并經常檢查机具庫、倉庫、油料庫的安全設備。

4. 主持拖拉机、农机具的試車及交接工作，指导拖拉机、农机具的裝配、保养、修理、保管工作。配合农業負責人做好作業前的各項准备工作。正确使用机具与合理編組。积极采取措施节约使用备品、油物料、工具和督促回收廢油、廢件，不間斷的降低作業成本。

5. 定期总结机务工作，并召开專業会

議和推廣機務工作先進經驗。主持技術研究小組，指導機具的改裝，支持並審查創造發明與合理化建議。組織全站人員學習機務技術知識，負責不斷提高機務人員的技術水平。

6. 制定各項機務管理制度、辦法、規則、拖拉機與農機具操作規程，建立完整的技术登記簿或機具台帳，並負責貫徹執行及檢查對制度、規則及機務工作手冊執行情況。

7. 編制拖拉機和農機具的作業定額、油物料消耗、零件儲備、修理、保養等定額。年度、月份、保養、修理計劃及油料、器材等需用和供應計劃。審批零件、油物料的發放，對油庫、零件庫進行技術指導，並檢驗各種油料的規格質量。與農業工作人員共同編制機具田間作業計劃。

8. 對違犯機務工作手冊的規定而又不聽指揮者，有權停止其工作，或提出處理意

見呈報站長。

第五條：拖拉機站的機耕隊長（副隊長），在站長和機務總負責人的領導下，負責全隊一切工作，其職責如下：

1. 領導全隊代表站與服務莊、社簽訂與履行生產合同。負責與服務莊、社和田間生產隊保持密切聯繫和配合，並協助統一安排勞畜力避免窩工浪費，協助修好機具運行的道路、橋梁。作業前與駕駛員共同作周密檢查。在不誤農時及保證作業質量基礎上，及時完成生產任務。機械作業時必須結合當地各項農業技術要求，積極的貫徹增產措施。並督促社員及時運送拖拉機、康拜因的油料和水，以及負責向莊、社辦理完成任務後的交接驗收手續。

2. 根據站規定的生產任務，制定全隊拖拉機、農機具的作業、保養計劃，油物料備品等需用計劃。根據服務地區的具體情況，制定本隊的工作計劃（小段作業計劃、

五日工作計劃)以及分配每台機車的任務，組織完成各項工作定額，並監督計劃的執行情況。

3. 領導全隊人員負責執行各項機務管理辦法，保證機具安全作業。組織與參加作業前后的機具檢修同三號以上的保養，必須嚴格檢查班次和一、二號保養執行情況，防止機車故障發生。保證本隊拖拉機、農機具在使用和停放期間處於良好的技術狀態。負責組織正確保管隊內拖拉機、農機具、油物料、工具等，並掌握其耗損情況是否合乎規定。組織與發動全隊人員的政治、業務、時事與技術學習和掌握思想情況，並加強政治思想工作。

4. 保證油料沉淀、過濾、加油工具的清潔，經常檢查油箱與水和空氣濾清器的清潔。廢油、廢件的回收。節約油物料及工具的正确使用和油物料的及時供應。

5. 保證統計數字準確，綜合分析機具

作業中的作業定額完成情況及油料物料消耗情況，及時提出改進辦法。定期向站長和機務總負責人彙報本隊工作，並提出下一階段工作計劃方案。經常督促和檢查駕駛員填寫工作日記（包括驗收單、機車任務表報），以便掌握每台拖拉機的工作進度與情況。

6. 總結與推廣先進經驗。定期召開隊務會議，開展勞動競賽，及正確使用與調整機具，充分發揮機具效能。不斷提高工作效率，降低作業成本。

7. 對全隊人員進行安全教育，保證安全作業，機具和油料的妥善保管，防止事故的發生。

第六條：機耕隊每台拖拉機設機車組長一人（固定駕駛員），受隊長（副隊長）領導，機車組長除負有駕駛員的全部責任外，還應負責下列工作：

1. 領導、教育與團結全組人員，學習與

遵守机务工作手册和操作規程。按农業技术要求进行作業，保證質量。完成本机車的生产任务，掌握机車組成本完成情况。保證安全作業，杜絕人身机具事故的發生。

2. 接受分配任务后，領導全組人員討論制定短期作業計劃，研究提高机具效率的有效办法，熟悉地塊，确定最合理的机車运行路綫，并須做出保證完成阶段生产任务的作業質量的具体措施。負責与服务庄、社和田間生产队保持密切联系和配合，及作業完成后的具体驗收接交手續。

3. 总结本机車組的工作，領導全組人員學習技术与先进經驗，負責培养助手、农具手，和其他机車开展劳动競賽。

第七條：駕駛員(接班駕駛員)在隊長(副隊長)与机車組長领导下进行工作，其職責如下：

1. 遵守农業技术要求，保證作業質量。在作業質量上，应听从农業技術員的指导。

按時完成任務，不誤農時。杜絕人身機具事故的發生，保證正確操作機具和工具。作業前協助農業技術員作好土地的合理區化。

2. 負責固定于本組的機具、工具、加油設備的保管。保證機具保持清潔及經常的處于良好技術狀態。

3. 每次交接班時要領導全組人員分工負責，共同認真進行機具技術保養（雙班保養），并檢查其保養質量是否合格，如發現機具不正常現象或故障時應及時調整（不准調整部分見第二十七條），更換備品或上報請示。

4. 保證油料清潔。盡量節約油物料備品的消耗，杜絕浪費現象。按規定交回廢油、廢件。

5. 每班作業結束後，必須準確詳細的填寫隨車工作日記，分析機具效率、耗油量、時間利用率及作業質量情況，研究下班

作業的改进办法。交接班时將具体情况应向下班交待清楚。并負責量地和作業完成任务后的具体驗收、交接手續。

6. 駕駛員完成分配任务后，或农閑期間參加拖拉机站組織的机具檢修及其他各种生产劳动。固定在农業庄、社里的駕駛員，根据拖拉机站工作需要，应隨調隨到，無工作时回农業庄、社參加农業生产。

7. 駕駛員有权拒絕使用不合規格及不清潔的油料。

第八條：农具手受机車組長及駕駛員的領導，其取責如下：

1. 遵守农業技术要求，保証使業質量。保証安全作業。妥善的操縱和在駕駛員帮助下調整作業机具，負責所使用农机具的完整。与駕駛員共同保証完成每班的定額及季度作業任务。如有漏耕，大面积的需重耕，小面积的由駕駛員、农具手挖掘。

2. 作業期間在駕駛員领导下，負責作

業机具的保養維護工作，并幫助駕駛員進行拖拉机的技術保養。交接班時農具手應作具體而清楚的交待。并協助駕駛員量地。

學習農業及機務知識，不斷提高技術。

3. 在作業結束後，必須把各種農具擦拭干淨交給隊長。機車組長有責任監督執行。

第三章 机具交接

第九條：拖拉機站机具的交接工作，須經站長批准後在機務總負責人主持下進行。交方應向接方交清机具、機件、工具的技術狀態及完整的技術登記資料，雙方當面檢驗，并應填寫交接記錄表，報有關部門備案，并以一份交給站的會計負責人。

第十條：拖拉機站在接收机具時，站長應指定專門技術人員負責，辦理接收手